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发〔2020〕4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西城区进一步推动“转作风、强创新、 提效能”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相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西城区进一步推动“转作风、强创新、提效能”的若干措施（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落实。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

2020年6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西城区进一步推动“转作风、强创新、提效能”的若干措施（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持续解决困扰基层的形式主义问题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作风保证的通知》要求，深化政府治理创新，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决杜绝形形色色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下大气力解决工作中的痛点、难点，进一步为基层松绑减负，让广大干部有更多时间和精力抓落实，围绕“转作风、强创新、提效能”，不断激发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努力打造敢于担当、真情为民、真抓实干的服务型政府，更好地履行首都功能核心区职责使命，现制定如下措施。

一、密切联系基层、走访企业

1. 健全区政府领导联系街道、社区制度。每人至少联系 2-3 个街道、5-6 个社区。重点围绕“七有”“五性”、12345 市民热线、社会治理等内容，每月到每个联系街道调研指导工作不少于 1 次，每年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社区实际问题不少于 1 个。（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2. 坚持区政府领导走访企业制度。深化“卡牌表榜会”机制，每人至少联系 20 家重点企业（至少包含 2 家“两新”企业、2 家中小微企业），每年至少到联系企业走访 1 次，主动了解企业需求和困难。常态化推进“亲清会”工作机制，解难题促发展。（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商务局、北京金融街服务局、西城园管委会）

3. 建立“向上两级”统筹解决问题机制。深化区领导包片包案机制，对所联系街道、社区、企业反映问题，需要统筹解决的，跨分管部门调度解决。针对普遍性、系统性问题，形成工作建议报区政府集中研究解决。（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部门）

4. 建立征求行政相对人意见机制。重大政策出台前，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着眼最大限度提升群众“幸福指数”，通过走访调研、召开座谈会、听证会，充分听取意见、建议，不断完善政策措施。（责任单位：各部门）

二、着力提高调查研究实效

5. 不打招呼、直奔现场。脚步为亲、深入基层，轻车简从、不搞层层陪同。力戒搞形式、走过场，不能给基层增加负担。（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6. 开展随机调研、蹲点调研、解剖麻雀式调研。坚持问题导向，原汁原味听意见、原原本本察实情，力争做到“发现一个问题、解决同一类问题，发现当下问题、解决上溯一系列历史问题，发现苗头性问题、解决长远系统性问题”，切实通过调研解决实际问题。（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7. 边走边看、边听边讲。除新任职区领导调研外，一般不安排部门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陪同，可由熟悉相关工作的人员随行介绍，除需系统汇报外，原则上在调研点就地汇报，一般不进会议室听取汇报。确需开会研究，严格控制会议时间和参会人员。（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8. 走出去、请进来。固化赴先进地区学习交流制度，区领导带队，原则上每年不少于两次，并牵头撰写调研报告。鼓励全区

各单位到外省市“取经”，推动实现区域高质量发展。（责任单位：区对外扶贫联络办）

三、深化会议改革

9. 规范区领导出席会议机制。严格控制区政府主要领导出席会议范围。各领域组织召开的会议，原则上由分管区领导出席。确需主要领导出席的会议，需提前一周向区政府办报告，并报区政府主要领导批准。（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10. 大力推广视频、桌面以及手机端会议形式。推进非加密视频会议系统向社区延伸，减少加密会议数量，实行“反向”点名制，系统测试时间应控制在会前一小时以内。全年召开视频、桌面、手机端会议数量应占会议总数的60%以上。（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11. 严格控制会议数量、时间和规模。坚持周一“无会日”、年度“无会周”机制。不开应景造势、不解决问题的会议。一般性会议不超过60分钟。严格控制参会范围，最大程度减少陪会。（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12. 精简会议材料。一般性会议材料严格控制在1400字以内，重点讲难点问题、思路举措、工作建议，倡导“PPT化”“电报化”，多用图表、表格，特殊情况可增加附件，脱稿进行汇报，时间不超过7分钟。（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13. 建立“快速会商”机制。抓住重大紧急突发事件“窗口期”及时高效决策，推广手机端非加密软件开通“快速决策通道”模式，简化会议流程，实现实时研究、快速会商、快速决策。（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14. 提高会议实效。会议结束即代表决策生效，相关部门先行开展工作统筹、衔接、推进，会议纪要需在会议结束2个工作日内发布。（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四、提升以文辅政水平

15. 严格控制各类文件数量。全区公文印发数量保证只减不增，对出现超发苗头及时预警。各单位只保留一种信息简报刊物，反映一般性工作动态的简报，原则上不报送区政府领导。每年1月、7月，集中开展1次清理督查。（责任单位：区政府督查室）

16. 公文内容要做到“短、实、新”。切实压减“穿靴戴帽”，倡导简明扼要务实文风。一般性公文控制在1000字左右，政策性、工作报告等综合类公文原则上不超过3000字。（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17. 改革信息工作。将《西城信息》调整为每周一、三、五发刊，重点刊登落实市、区中心工作快、措施实、效果好的信息。增设“我为西城谏言”策论栏目。增加信息“撰写人”，让更多“思考者”脱颖而出。加大统筹力度，区政府信息室每周二开展选题形势分析、每周四组织业务交流培训。（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18. 大力推行电子政务，提高公文运转效率。全面实行公文电子化处理，推进公文流程线上再造，增设督办提醒功能，确保一般性公文运转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以内。（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19. 实施政府文稿逐级负责把关制度。对于一般性文稿，坚持“工作谁牵头、文稿谁负责”的原则，注明起草者。各部门主

要领导严格审核把关签字后，报主管区领导审核。对于综合性强、跨部门多的文稿，由区领导统一调度、组织专班，负责完成起草工作。（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五、善于反思检视

20. 建立重大事件处置集体复盘评估机制。重点围绕组织领导、应对措施、处置方案、舆情管控、回应社会关切等方面，总结经验、查找漏洞、分析失误，举一反三、汲取教训。（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21. 建立重大事件案例经验教训手册制度。对事件发生、发展、结束的全过程进行梳理汇编，形成有针对性、指导性、经验类的工作案例手册。（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六、推动重大决策快速落地

22. 从“四个维度”加强区政府督查工作。为进一步推动工作落地，确保区领导关心或批示事项“句句有回音、件件有落实”，不断完善“创新调研督查、做实会议督查、狠抓决策督查、周五专项督查”等督查机制。（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23. 建立“神秘人监督”制度。委托服务对象、机关干部、第三方机构等，对重大决策事项、中心工作、重要民生实事等落实情况进行对抗式检查，及时发现“工作不闭环”“最后一米失守”等问题。（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24. 优化考核工作模式。科学合理设置指标，压减被考核单位提交材料数量，力争实现一次考核、成果共享。建立“事前承诺、领责协商”机制，以随机抽查等方式，开展部门互查。从以明查为主向明查暗访相结合转变，从一味挑毛病、随意发号施令

向既发现问题又帮助解决问题转变，推动督查检查考核结果互认互用。（责任单位：区政府绩效联席办）

25. 建立“任务时限约定”机制。部署工作要形成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工作目标和完成时限，千方百计抓好落实。（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26. 纠正“重痕迹轻实绩”问题。不能简单地将领导批示、开会发文、台账记录、场景截图等作为工作落实和评价的标准，支持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自然留痕，避免“人为留痕”“事后补痕”，从重过程向重结果转变。（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七、持续为基层松绑减负

27. 严格落实责任清单制度。完善社区职责清单，实施社区事务准入制度和“基层报告人”制度，畅通自下而上反馈渠道，对违反要求在工作中推诿扯皮的现象及时反馈。相关部门不得以“属地责任”等理由，变相将自身工作责任压到街道社区。（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28. 推动政府数字化转型。运用小程序、移动办公等信息化手段，集成各类工作数据，搭建“一张报表”统计报送体系，做到结果自动生成、数据随时提取。（责任单位：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八、强化责任担当推动政府运转更加高效

29. 建立区政府办副主任对接联系副区长机制。每周五下午及时对接需交办协调任务，每月报告需要区领导协调解决基层反映的事项。（责任单位：区政府办）

30. 坚持激励和容错机制。认真落实区领导工作要求，积极

鼓励干部谋事干事，为担当作为干部赋能鼓劲。坚决抵制推诿扯皮、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等现象，杜绝事事都要出会议纪要、事事都要领导拍板。（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31. 建立智库辅助决策机制。发挥好高端智囊团作用，定期组织专家学者、驻区单位代表和居民群众代表开展政策咨询、形势研判、战略谋划。（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九、全面提升大数据工作水平

32. 加强信息化项目统筹建设。制定《西城区加强信息化项目统筹建设的实施意见》，探索实施先审需求再审项目的工作流程，建立区科信局初审、统筹领导小组和部门会商小组统筹会商、区政府审核决策的三级项目审查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全区信息化的总体设计、统筹管理和集约建设。对于各单位上报的信息化项目需求，由主管部门统筹安排技术支持单位并提供指导服务。（责任单位：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各单位）

33. 确立“定期检视、科学退出”机制。主管部门每年底对各单位申请的“维护费”或“二期”等支持的持续项目，重新进行必要性评估，对于技术迭代或“僵尸系统”等项目，务必及时砍掉“止损”。（责任单位：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各单位）

34. 加强新技术新装备新场景建设与应用。加快推动上链工作，拓展丰富政府云平台，加快政府服务方式转型。积极引进新技术和新装备，鼓励引导更多领军企业到西城投资兴业，全力打造新技术新装备新场景实验区和先行区。（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十、树立“过紧日子”思想

35. 建立财政资金定期“评估检视”机制。上半年各单位进行自查，下半年在财政数据和相关制度标准完备的情况下，区审计局通过审计数据分析平台，建立数据分析模型进行专项审查。（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36. 建立及时调整和纠偏机制。坚持动态梳理和清查闲置资源，及时清理各种无效低效投入，坚决纠正和有效杜绝“闲置电话交月租金”“非办公场所交网费”“群众活动室常年给极少数人服务”“空调设置 26 度以下”“固定资产重复购买”等情况。（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各街道）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武装部。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3日印发
